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233300101000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易门县环卫站主要负责易门县城街道、道路等公共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负责县城建成区生活废弃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工作；负责县城建成区环卫公共设施维修、养护工作；负责城市公厕的规划、建设、维护和保洁工作；负责县城建成区公共路灯等照明设施的规划、建设、维修工作。

(二) 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清扫保洁及垃圾处理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县城城区、工业园区、社区 183.03 万平方米的道路清扫保洁，确保县城城区、工业园区、社区路面整洁干净、

垃圾日产日清，出动钩臂车 63,666 车次、清运生活垃圾 19,100 吨；定期不定期对垃圾处理场及垃圾中转站进行消毒 820 余次。对环卫站管辖的 31 座免费公厕打药 12,065 次（含疫情防控加强部分），有效遏制污染源的二次传播。

2. 垃圾清运费收取。

全年共收取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费 112.00 万元。

3. 公厕建设管理。

县城区内纳入统一住建系统规范管理的公共厕所 31 座，全部实行免费向公众开放。配备了 31 个保洁人员随时在岗。

4. 路灯管理。

环卫站管护的路灯共有 2,525 棵、8,566 盏、80 个路灯控制箱、17 座路灯专用变压器、高层建筑灯光亮化 15 家单位共 38 处日常运行维护管养。灯亮灯率达到 95.00%，保持路灯设施完好率达到 95.00%以上。

5. 城区洗手台。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洗手设施设备完好。加大巡查管护力度，对城区 26 座街头公共洗手台每天不低于 4 次保洁，确保洗手台周边无污水、卫生干净整洁。巡查发现洗手台感应龙头损坏、下水管阻塞的情况，立即组织人员修复、更换，确保洗手台正常使用。

6. 车辆管理及安全。

7. 做好其它工作。

(1) 做好公共消杀，最大程度保障公共安全。

(2) 快速反应，及时组织工人为监测服务点解决了应急路灯和防疫人员休息简易房的困难。

(3) 组织留验点环境卫生整治。

(4) 结合环境卫生大扫除，组织全城大消杀、再筑防火墙。

加大对县城区洒水降尘工作。2022 年对县城城区、工业园区、洒水除尘增湿出动车次 2,301 台次、洒水量约 38,450 吨。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0 个内设机构,无下属单位。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易门县环卫站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 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2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

车辆编制 10 辆，在编实有车辆 10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环卫站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环卫站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环卫站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无数据，由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一自评。

易门县环卫站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数据，由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一自评。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742,272.7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295,462.80 元，占总收入的 90.19%；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1,446,809.91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9.81%；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计 2,376,026.01 元，增长 19.2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29,216.10 元，增长 7.51%；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1,446,809.91 元，增长 10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收入与去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垃圾处理费作为非税收入上缴财政专户，本年垃圾处理费属于

一般预算收入资金存入收支专户，自行支付；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中清扫保洁面积增加管护经费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742,272.71 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2,699.51 元，占总支出的 15.69%；项目支出 12,429,573.20 元，占总支出的 84.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376,026.01 元，增长 19.2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75,365.97 元，增长 8.20%；项目支出增加 2,200,660.04 元，增长 21.51%；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中清扫保洁面积增加管护经费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环卫站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312,699.51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180,100.14 元，占基本支出的 94.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2,599.37 元，占基本支出的 5.7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环卫站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2,429,573.2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12,421,358.2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主要是县城建成区路灯电费支出 908,841.77 元，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管理劳务费支出 9,515,830.85 元，水费支出 67,373.93 元，维修（护）费 411,441.44 元，委托业务费 71,060.30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295,462.8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19%。与上年相比增加 929,216.10 元，增长 7.5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中清扫保洁、路灯电费、水费、维修（护）费等劳务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5. 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6. 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0,150.6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35%。主要用于支付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170,114.59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8%。主要用于支付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保险费94,861.70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66,643.33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8,609.56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12,846,396.5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6.62%。主要用于支付2120103机关服务1,871,848.24元,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10,974,548.29元。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98,801.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74%。主要用于 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 97,154 元，2210203 购房补贴支出 1,647.00 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环卫站无此事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8,260.00 元，决算为 61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8,260.00元，决算为61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7.38%，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61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环卫站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8,260.00元，支出决算为61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61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4.00 元，增长 20.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04.00 元，增长 20.55%。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增加 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9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国内接待费支出 61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来指导工作。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环卫站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易门县环卫站属于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易门县环卫站资产总额 5,389,102.53 元，其中，流动资产 4,851,802.19 元，固定资产 537,300.34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05,511.8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40,439.68 元，流动资产增加 265,072.12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五、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七、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2333001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95,462.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446,809.91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0,150.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0,11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293,206.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8,8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42,272.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742,272.71
使用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742,272.71	总计	60	14,742,272.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14,742,272.71	13,295,462.80	0.00	1,446,809.91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935.68	171,9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15.00	8,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61.70	94,86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643.33	66,64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609.56	8,60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871,848.24	1,871,84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21,358.20	10,974,548.29	0.00	1,446,809.9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54.00	97,1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7.00	1,6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42,272.71	2,312,699.51	12,429,573.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935.68	171,935.68				
2080801	死亡抚恤			8,215.00		8,21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861.70	94,861.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643.33	66,643.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609.56	8,609.56				
2120103	机关服务			1,871,848.24	1,871,848.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421,358.20		12,421,358.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154.00	97,15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47.00	1,64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95,462.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0,150.68	180,150.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0,114.59	170,11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846,396.53	12,846,396.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801.00	98,8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95,462.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95,462.80	13,295,462.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95,462.80	总计	64	13,295,462.80	13,295,462.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0.00	0.00	0.00	13,295,462.80	2,312,699.51	10,982,763.29	13,295,462.80	2,312,699.51	2,180,100.14	132,599.37	10,982,76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0.00	0.00	171,935.68	171,935.68		171,935.68	171,935.68	171,9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8,215.00		8,215.00	8,215.00				8,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94,861.70	94,861.70		94,861.70	94,861.70	94,86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66,643.33	66,643.33		66,643.33	66,643.33	66,643.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8,609.56	8,609.56		8,609.56	8,609.56	8,60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1,871,848.24	1,871,848.24		1,871,848.24	1,871,848.24	1,739,248.87	132,59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0.00	0.00	10,974,548.29		10,974,548.29	10,974,548.29				10,974,54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97,154.00	97,154.00		97,154.00	97,154.00	97,1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1,647.00	1,647.00		1,647.00	1,647.00	1,6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0,10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599.3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8,038.00	30201	办公费	50,859.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222.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00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45,931.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935.68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861.7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643.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77.85	30211	差旅费	1,263.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15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8,636.5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1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867.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80,100.14	公用经费合计		132,599.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金额单位：元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74,548.29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67,373.93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00	30206	电费	908,841.77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11,441.44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5.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21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515,830.8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060.3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8,260.00	8,260.00	61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8,260.00	8,260.00	61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61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一）行政单位	23	—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 11表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8,260.00	8,260.00	61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0.00
3. 公务接待费	7	8,260.00	8,260.00	61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61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2表

部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 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 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	5,389,102.53	6,401,756.53	4,851,802.19	1,549,954.34	537,300.34	477,619.34	163,187.49	754,900.00	315,094.82	0.00	0.00	317,435.00	59018.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易门县环卫站

公开13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注：本单位属于住建局下属二级单位，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由主管局统一自评。在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中，该表数字为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名称：易门县环卫站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注：本单位属于住建局下属二级单位，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局统一自评。在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中，该表数字为空。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县城餐厨垃圾收集和垃圾分类处置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44	78.44		39.99	10.00	51.00%	5.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44	78.44		39.99		5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美丽县城建设环卫领域短板缺项提升县城餐厨垃圾收集和垃圾分类处置水平，巩固机械化成果，增加县城管理智慧化元素				2023年县城区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工作能正常运转，每天保证一次流动收集，对餐饮集中区或垃圾量大的餐饮点进行二次收集，此项目的开展对县城环卫垃圾专项处置工作开展新局面，为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奠定了基础。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收集率	>=	80	%	达成年度指标	20.00	20.00	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工作正常开展，服务费拨付滞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收集覆盖率	>=	90	%	达成年度指标	20.00	20.00	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工作正常开展，服务费拨款滞后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收集成本	=	78.44	万元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	10.00	5.10	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工作正常开展，服务费拨付滞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环境卫生质量	=	改善环境卫生质量	有效维护	达成年度指标	30.00	30.00	餐厨垃圾收集工作正常开展，服务费拨付滞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85	%	达成年度指标	10.00	10.00	餐厨垃圾收集处理工作正常开展，服务费拨付滞后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2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公共洗手点水电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8.58	5.97	10.00	70.00%	7.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8.58	5.97		7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以及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方便群众生活。公共场所安装公共洗手点。公共洗手点产生的水电费补助资金			按照各级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的要求，积极稳步推进勤洗手专项行动，在县城街区共建洗手点29个，2021年投入使用以来，由环卫站对县城街区洗手点进行日常监管维修，清扫保洁。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公共洗手点安装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提高了全民健康意识，促进爱国卫生行动达目的。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持洗手点卫生干净、整洁	>=	95	%	100%	25.00	25.00	无偏差，开展日常保洁巡查，做到日均一次巡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环卫设施供给能力	>=	95	%	100%	15.00	15.00	提高了全民健康意识，促进爱国卫生行动达目的。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市政设施日常巡查与管护情况	>=	95	%	100%	15.00	15.00	提高了全民健康意识，尽量降低维护成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加强宣传，提高公众素质，持续提升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免费公厕管护维修经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26	44.75	44.6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26	44.75	44.6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32座免费公厕保洁、维修，保持公厕卫生干净、方便群众生活				县城32座免费公厕保洁、维修，保持公厕卫生干净、方便群众生活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2座公厕管护	=	32	座	100%	25.00	2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厕维护管理覆盖率, 公厕清洁覆盖率	=	100	%	100%	25.00	2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厕卫生干净、实施完好、	>=	95	%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持公厕干净、卫生	=	有效	座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0	10.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	0.82	0.8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	0.82	0.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易人社发〔2021〕19号文件，职工因病死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					完成发放遗属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人次、家)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社会化发放率	>=	100	%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90%	5.00	4.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人均增收	>=	910	元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活状况改善	=	100	%	100%	15.00	15.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95%	10.00	8.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推进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公共厕所用品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7.11	10.00	24.00%	2.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7.11		24.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所有公厕免费提供香薰、洗手液、纸巾等用品，，满足群众生活需要。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县城区公厕31座，全部实行免费开放，配备保洁员32名，做到随脏随扫，每天开展考核评分，及时反馈问题，做到立行立改。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32座免费公厕	=	100	座	100%	25.00	25.00	配齐保洁、维修人员，完善公厕管理制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32座免费公厕	>=	90	%	100%	25.00	25.00	配齐保洁、维修人员，完善公厕管理制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32座免费公厕	>=	100	%	100%	15.00	15.00	配齐保洁、维修人员，完善公厕管理制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32座免费公厕	>=	100	%	100%	15.00	15.00	配齐保洁、维修人员，完善公厕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	>=	100	%	100%	10.00	10.00	配齐保洁、维修人员，完善公厕管理制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4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65.00	6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0	65.00	6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所有路灯及龙泉河景区道路照明用电产生的费用。根据路灯实际用电金额，按月申请支付路灯电费，保证路灯照明正常。			县城所有路灯及龙泉河景区道路照明用电产生的费用。根据路灯实际用电金额，按月申请支付路灯电费，保证路灯照明正常。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盏数	=	10645	盏	100%	10.00	10.00	目标任务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路灯路灯率，路灯	>=	95	%	100%	20.00	20.00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及时维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路灯故障及时处理	>=	95	%	100%	20.00	20.00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及时维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夜间出现	=	有效	人次	100%	30.00	30.00	有效降低安全隐患发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改善人居亮化环境，增强人民幸福感、安全感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收支专户)1清扫保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33	144.68	10.00	96.00%	9.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150.33	144.68		96.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清扫保洁费			完善承包考核制度，为不断提升环卫管理水平，满足市民对环境卫生需求，打造更为整洁、优美的易门环境，围绕干净、整洁、亮化、美化目标，开展好县城区的垃圾清扫、收集转运处理工作。有效改善人居环境，为卫生县城、文明县城、美丽县城等系列创建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1830361.83	元	100%	20.00	20.00	清扫保洁工作完成率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85	%	100%	15.00	15.00	考核合格率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清扫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容环境卫生显著提升	=	显著	份	100%	30.00	30.00	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和竞争力，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80	%	100%	10.00	10.00	社会群众满意度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6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0.00	520.15	520.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0.00	520.15	520.1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县城区、工业园区、社区1961845.719平方米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加强卫生监督考核，保持道路干净、整洁。给人民群众提供舒适的生活环境			完善承包考核制度，为不断提升环卫管理水平，满足市民对环境卫生需求，打造更为整洁、优美的易门环境，围绕干净、整洁、亮化、美化目标，开展好县城区的垃圾清扫、收集转运处理工作。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工作完成率	>=	95	%	100%	20.00	20.00	开展爱国卫生月整治活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	95	%	100%	10.00	10.00	认真开展检查考核，及时反馈存在问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	95	%	100	20.00	20.00	做好卫生死角、盲区环境卫生整治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市场化运作，提升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率	>=	95	%	100%	10.00	10.00	持续做好清扫保洁、垃圾转运填埋渗滤液处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	95	%	100%	10.00	10.00	积极配合开展好“美丽县城”爱国卫生新7个专项行动“建设工作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形象和竞争力	>=	95	%	100%	10.00	10.00	做好卫生死角、盲区环境卫生整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开展环境卫生责任意识宣传，提升市民素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同源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运行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15	14.1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15	14.1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6月24日易门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4次常务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将易门县同源垃圾处理有限公司每年运行费用186.03万元从2022年1月起纳入县财政预算。			负责对县城区收集转运的垃圾进行焚烧填埋处理，2023年8月渗滤液处理站修复工程已验收。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垃圾处理设施数量	>=	个	个	100%	25.00	25.00	建设垃圾处理设施数量1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投诉处理率	>=	百分比	%	100%	25.00	25.00	目标完成，投诉处理率为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人民收入	>=	15000	元	100%	5.00	5.00	目标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人居环境	=	人居环境效果	有效维护	100%	10.00	10.00	有效维护人居环境效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村庄人居环境改善率	>=	百分比	%	100%	5.00	5.00	村庄人居环境改善率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清扫保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5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清扫保洁补助资金				对易门县城建成区、大椿树工业园区、曾所工业园区及龙泉街道所辖中心街、兴文街、罗所等7个社区共196.18万平方米道路的清扫保洁、县城区垃圾转运填埋及渗滤液处理，公厕管护、洗手点管护。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城市公厕数	>=	座	座	100%	10.00	10.00	新建城市公厕2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旅游厕所	>=	座	座	100%	10.00	10.00	新建旅游厕所2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垃圾处理设施数量	>=	个	个	100%	10.00	10.00	目标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验收合格率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安装验收合格率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投诉处理率	>=	百分比	%	100%	5.00	5.00	投诉处理率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	百分比	%	100%	5.00	5.00	项目按时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厕所覆盖率	>=	百分比	%	100%	15.00	15.00	农村厕所覆盖率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	>=	百分比	%	100%	15.00	15.00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实际支付收取垃圾处理费自有资金144.3万元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同源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5		2.86		10.00		49.00%	4.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5		2.86				4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清运县城城市生活垃圾16657.3吨，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24811.26吨（无害化处理量含六街浦贝等自清自运生活垃圾）。确保易门县城市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确保易门县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有效改善人居环境，为卫生县城、文明县城、美丽县城等系列创建奠定坚实的基础。					负责对县城区收集转运的垃圾进行焚烧填埋处理，2023年清运县城城市生活垃圾16657.3吨，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24811.26吨。确保易门县城市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确保易门县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有效改善人居环境，为卫生县城、文明县城、美丽县城等系列创建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建设垃圾处理设施数量1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3	%	100%	10.00	10.00	目标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期控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目标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	186.30	万元	100%	10.00	10.00	目标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覆盖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有效维护人居环境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9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城清扫保洁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96	376.73	10.00	87.00%	8.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0.96	376.73		87.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易门县城清扫保洁			完善承包考核制度，为不断提升环卫管理水平，满足市民对环境卫生需求，打造更为整洁、优美的易门环境，围绕干净、整洁、亮化、美化目标，开展好县城区的垃圾清扫、收集转运处理工作。有效改善人居环境，为卫生县城、文明县城、美丽县城等系列创建奠定坚实基础。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	>=	百分比	%	100%	20.00	20.00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城市公厕数	>=	座	座	100%	10.00	10.00	目标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太阳能路灯安装数量	>=	个	盏	100%	10.00	10.00	太阳能路灯安装数量509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二类城市公厕型达标率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二类城市公厕型达标率目标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环卫设施供给能力	>=	百分比	有效维护	100%	10.00	10.00	有效提升环卫设施维护供给能力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率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垃圾治理率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垃圾治理率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百分比	%	100%	10.00	1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7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路灯管护维修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环卫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20.82		20.8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20.82		20.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建城区路灯维修、管护，保证路灯正常运行，满足群众生活出行。				加强对县城2872棵、10125盏、80个路灯控制箱、18座路灯专用变压器、高层建筑灯光亮化15家单位共38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维护数	=	10645	盏	100%	15.00	15.00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排除故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路灯量化率,路灯设备完好率	>=	95	%	100%	20.00	20.00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排除故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故障及时处理率	>=	95	%	100	15.00	15.00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排除故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夜间出行安全	=	有效	人次	100%	15.00	15.00	有效降低安全隐患发生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路灯日常巡查与管护情况	>=	95	%	100%	15.00	15.00	有效降低安全隐患发生，改善社会治安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持续开展好管护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